

2.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省南京女子监狱）的（江苏省南京女子监狱2025年10月-2026年3月生鲜冷冻食品及副食品采购）（2025年10月-2026年3月大伙房生鲜冷冻食品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猪爪），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临沂三业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6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猪肝），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临沂三业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6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猪肚），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临沂三业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6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猪耳），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商丘缘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0人，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猪口条)，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商丘缘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0人，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肥肠)，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临沂三业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6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1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猪板油)，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商丘缘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0人，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鸡脯肉)，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太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90人，营业收入为7800万元，资产总额为60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三黄鸡)，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太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90人，营业收入为7800万元，资产总额为60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光鸭)，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沈阳佳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0人，营业收入为8600万元，资产总额为60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冻鸡腿)，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太合食品有限

公司），从业人员 190 人，营业收入为 78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冻鸡翅），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太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0 人，营业收入为 78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冻鸡肫），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太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0 人，营业收入为 78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冻鸭腿），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沈阳佳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0 人，营业收入为 8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冻鸭肫），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沈阳佳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0 人，营业收入为 8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冻鸭翅），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沈阳佳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0 人，营业收入为 8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鸭血），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沈阳佳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0 人，营业收入为 8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鸭心），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沈阳佳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0 人，营业收入为 8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鸭肠），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沈阳佳合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0 人，营业收入为 8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香肠），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1.（脆皮肠），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2.（三文治），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3.（牛腩），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新疆西牧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2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4.（牛肉卷），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新疆西牧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2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5.（毛肚），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新疆西牧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2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6. (里脊肉)，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7. (腊肉)，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南京市江宁区瑞丰腌腊制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120万元，资产总额为15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8. (咸肉)，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南京市江宁区瑞丰腌腊制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120万元，资产总额为15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9. (咸鹅)，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南京市江宁区瑞丰腌腊制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120万元，资产总额为15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0. (鱼丸)，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1. (牛肉丸)，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2. (鸡肉丸)，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

公司），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3.（小元宵），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宿迁麦可多食品厂），从业人员 21 人，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4.（汤圆），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宿迁麦可多食品厂），从业人员 21 人，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5.（汤圆），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宿迁麦可多食品厂），从业人员 21 人，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6.（水饺），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宿迁麦可多食品厂），从业人员 21 人，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7.（年糕），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宿迁麦可多食品厂），从业人员 21 人，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8.（薯条），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9.（虾片），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上海马努拉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12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0. (大虾)，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青岛三木水产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2300万元，资产总额为2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1. (巴沙鱼)，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青岛三木水产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2300万元，资产总额为2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2. (巴沙鱼片)，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青岛三木水产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2300万元，资产总额为2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3. (香酥鸡腿)，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4. (蛋饺)，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5. (奶黄包)，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6. (鸡排)，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7. (小酥肉)，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8. (鸡米花)，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9. (春卷)，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诸城市润东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0. (油条)，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诸城市润东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1. (蛋挞皮)，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2. (桃酥)，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诸城市润东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3. (雪花鸡柳)，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诸城市润东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4. (椒麻辣子鸡)，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诸城市润东食品

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 人，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5.（韩式炸鸡），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6.（炸黄花鱼），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诸城市润东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 人，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7.（扇子骨），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8.（金陵灌汤包），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诸城市润东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 人，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9.（爆浆糍粑），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山东鑫伟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0.（牛肉），属于批发业；制制造商为（新疆西牧源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26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京曦之雪食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9 月 18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